

证券代码：833781

证券简称：瑞奇智造

公告编号：2023-024

成都瑞奇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4 月 20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三楼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 年 4 月 10 日以专人送达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王海燕女士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2 年度，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开展工作。公司监事会主席对监事会 2022 年度的工作进行总结，并对 2023 年的工作进行展望，形成了《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结合 2022 年度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公司编制了《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要求，公司结合 2023 年生产经营计划及经营目标，公司编制了《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53 号——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年度报告》等法律法规规章以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编制了《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发布的《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26）和《2022 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2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上市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60,613,089.62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60,778,773.95 元。母公司资本公积为 187,488,411.19 元（其中股票发行溢价形成的资本公积为 187,486,381.13 元，其他资本公积为 2,030.06 元）。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拟以总股本 117,096,25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11,709,625.40 元，不送红股，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以每 10 股转增 2 股。剩余累计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年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发布的《2022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编号：2023-02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发布的《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3-02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26 号）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53 号—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年度报告》的规定，公司编制了《2022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受公司委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根据汇总表出具了公司《2022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发布的《公司 2022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公告编号：2023-03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对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自查，形成了《关于 2022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委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成都瑞奇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

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发布的《关于 2022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34）和《关于成都瑞奇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公告编号：2023-03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未来经营发展需要，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未来一年内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的 20%。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为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按照募集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确定，不超过发行前公司股本总数的 30%。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公司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董监高薪酬管理制度》、《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确定 2023 年度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 2023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成都瑞奇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成都瑞奇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 4 月 21 日